

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度電視劇本開發補助申請案

計畫書參考格式

規格說明

- 一、計畫書封面：請標示劇本名稱及申請者名稱
- 二、計畫書尺寸：A4
- 三、應備文件：請依據申請類別填寫，非該類別之內容可自行刪除
 - 第一類應檢附劇本獎入圍或得獎作品
 - 第三類應檢附原著作完整內容
- 四、列印格式：由左至右、直式橫書、雙面列印
- 五、編頁碼：計畫書及附件，均應標明頁碼
- 六、裝訂：於左側裝訂(膠裝)，共一式 6 份
- 七、若提供 DVD 光碟，請固定於計畫書封底內側

一百零七年度電視劇本開發補助申請案

○○○（劇本名稱）

計畫書

申請項目：第○類

申請者：○○○

107 年○月○日

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度電視劇本開發補助申請案【○○○】計畫書

目次

壹、申請表	4
申請者簡歷及過去實績說明	5
貳、開發計畫說明	7
一、基本資料	7
二、創作理念、創作背景及立意	7
三、目標觀眾分析、國內外同類型作品分析比較	7
四、故事大綱、主要人物介紹及角色關係架構圖	7
五、劇本開發執行方式	7
六、劇本開發預估期程	7
七、團隊成員說明	8
八、劇本開發經費總預算表	10
九、劇本開發攝製計畫	11
十、第一類應檢附文件	13
十一、第三類應檢附文件	14
十二、附件	15
參、切結書	22
肆、本申請案聯絡人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23

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度電視劇本開發補助案 申請表

申請日期：107 年○月○日

劇本名稱			
申請項目	☐ 第一類，完成____年度電視節目劇本創作獎（ ☐ 入圍 ☐ 得獎）作品名稱： 完成____年度優良電影劇本（ ☐ 入圍 ☐ 得獎）作品名稱：		
	☐ 第二類		
	☐ 第三類，改編作品名稱： 原作品形式： ☐ 小說 ☐ 漫畫 ☐ 其他：_____		
預估開發期程：○○○年○○月至○○○年○○月			
開發經費總金額：新臺幣○○○元(含稅)			
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	○○○公司	
	負責人		
	登記地址		
	聯絡地址		
	聯絡人	姓名： 部門： 職稱：	專線電話： 手機： e-mail： 傳真：
	印鑑	(公司章)	(負責人章)
備註：			

※申請書一式6份皆為正本

壹、申請者簡歷及過去實績說明

一、基本資料

申請人	○○○公司
負責人	○○○
員工人數	○○人
資本額	新臺幣○○○元
成立時間	民國○○年○月
公司簡介	(一) 成立緣起：○○○○○○○○○○○○○○○○○○○○ (二) 營業項目： 1、○○○○○○○ 2、○○○○○○○
公司（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如為財團法人者，應附財團法人登記證書及章程影本)，如附件四。	

※申請者屬電視節目製作者，所附公司（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或財團法人登記證書及章程

影本應載明申請者得從事電視節目製作之文意（附件一）

二、民國 104 年至 106 年實績

製作實績	☐ 有 ☐ 無（勾本項者以下免填）	
連續劇名稱： ○○○	類型 ☐ 時代歷史 ☐ 職人商戰 ☐ 犯罪刑偵 ☐ 懸疑推理 ☐ 動作科幻 ☐ 政治權謀 ☐ 家庭倫理 ☐ 都會愛情 ☐ 其他_____（請列明）	
	劇情簡介	
	收視成效	(一) 國內播送頻道及時段 1、無線電視頻道：○○頻道，每週○至○，時間：○○○ 2、衛星頻道：○○頻道，每週○至○，時間：○○○ 3、其他：○○頻道 (二) 國內播送期間：民國○○年○○月至○○年○○月 (三) 國內播送期間平均收視率：
	海外行銷績效	☐ 一 ☐ 銷售國家： 1、主要銷售國家：○○，於該國主要播送頻道或平台：○○ 2、次要銷售國家：○○、○○ ☐ 二 ☐ 著作財產權交易情形： ☐ 獲益○○% ☐ 損益兩平 ☐ 損失○○%

	其他效益說明	
--	--------	--

※ 本表得視需要，自行延展。

三、民國 104 年至 106 年參加國內金鐘、金馬、其他或國際影視競賽之獲獎紀錄

參賽紀錄	☐ 有 ☐ 無（勾本項者以下免填）	
連續劇名稱： ○○○	參加競賽名稱	☐ 金鐘獎 ☐ 金馬獎 ☐ 國內其他競賽，名稱_____
		☐ 國外影視競賽，名稱_____
	報名年度/獎項	
	入圍/獲獎之 年度/獎項	

※ 本表得視需要，自行延展。

貳、開發計畫說明

一、基本資料

劇本名稱	
類型	☐ 時代歷史 ☐ 職人商戰 ☐ 犯罪刑偵 ☐ 懸疑推理 ☐ 動作科幻 ☐ 政治權謀 ☐ 家庭倫理 ☐ 都會愛情 ☐ 其他_____（請列明）
總集數	○○集
每集長度	○○分鐘【不含廣告】
全案總長度	○○○○分鐘（○○小時）【不含廣告】
發音語言	

二、創作理念、創作背景及立意

三、目標觀眾分析、國內外同類型作品分析比較

四、故事大綱（字數應為五千字以上至九千字以下）、主要人物介紹及角色關係架構圖

五、劇本開發執行方式（例如資料蒐集、訪問、市場研究、田野調查、編劇會議等）

六、劇本開發預估期程（完整劇本應於補助契約簽約日起十八個月內完成）

總開發期程	○年○個月
期程說明	

七、劇本開發團隊成員說明

(一)成員名單(第一類含原劇本創作獎入圍或得獎者尤佳)

職銜	姓名(藝名)	性別	合作意向說明	經歷簡述	國籍
編劇 (編劇 統籌)			☐ 已確定合作，合約或同意文件如附件二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 ○○國 (相關證明文件詳如附件三)
編劇			☐ 已確定合作，如附件二 ☐ 已取得書面合作意向如附件二，但尚未做最後確認 ☐ 取得口頭合作意象，但尚未取得書面 ☐ 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 ○○國 (相關證明文件詳如附件三)
顧問			☐ 已確定合作，如附件二 ☐ 已取得書面合作意向如附件二，但尚未做最後確認 ☐ 取得口頭合作意象，但尚未取得書面 ☐ 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 ○○國 (相關證明文件詳如附件三)
			☐ 已確定合作，如附件二 ☐ 已取得書面合作意向如附件二，但尚未做最後確認 ☐ 取得口頭合作意象，但尚未取得書面 ☐ 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 ○○國 (相關證明文件詳如附件三)
			☐ 已確定合作，如附件二 ☐ 已取得書面合作意向如附件二，但尚未做最後確認 ☐ 取得口頭合作意象，但尚未取得書面 ☐ 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 ○○國 (相關證明文件詳如附件三)

※ 本表得視需要，自行延展、擴充、調整職銜。

※ 應附相關證明文件：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應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其屬外籍人士者，應檢附中
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工作證明文件影本如附件三。

(二)編劇或編劇統籌資歷、經歷

個人作品	
統籌編劇之作品	
個人獲獎紀錄	☐ 有，____年度，獎項：_____ ☐ 無
【○○○○○ （作品名稱）】 播出平臺及 收視成效	（一）國內播送頻道及時段 ○○頻道，每週○至○，時間：○○○ （二）國內播送期間：民國○○年○○月至○○年○○月 （三）國內播送期間平均收視率： （一）國外播送頻道及時段 ○○頻道，每週○至○，時間：○○○ （二）國內播送期間：民國○○年○○月至○○年○○月 （三）收視成果：
其他效益	

※ 本表得視需要，自行延展、擴充。

八、劇本開發經費總預算表

	項目	單價	數量/單位	分項小計	備註
人員費	編劇 (編劇統籌)				
	編劇				
	顧問				
其他費用	租車				
	交通				
	差旅食宿				
	保險				
	○○○				
	雜支				
總金額	合計				
	營業稅				
	總計(含稅)				

※本表得視需要，自行展延或調整項目

九、劇本開發攝製計畫

(一) 戲劇籌拍時程規劃

製作期程	製作時間
籌備期	自〇〇年〇〇月起至〇〇年〇〇月止
拍攝期	自〇〇年〇〇月起至〇〇年〇〇月止
後製期	自〇〇年〇〇月起至〇〇年〇〇月止
完成期	〇〇年〇〇月完成

(二) 製作團隊名單

職務	姓名（藝名）	性別	意向說明	經歷簡述	國籍
製作人			☐ 已確定合作 ☐ 尚未確定 ☐ 建議人選，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〇〇國
導演 (播)			☐ 已確定合作 ☐ 尚未確定 ☐ 建議人選，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〇〇國
主要演員	男主角		☐ 已確定合作 ☐ 尚未確定 ☐ 建議人選，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〇〇國
	女主角		☐ 已確定合作 ☐ 尚未確定 ☐ 建議人選，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〇〇國
	男配角		☐ 已確定合作 ☐ 尚未確定 ☐ 建議人選，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〇〇國
	女配角		☐ 已確定合作 ☐ 尚未確定 ☐ 建議人選，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〇〇國
技術人	攝影		☐ 已確定合作 ☐ 尚未確定 ☐ 建議人選，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〇〇國

員	燈光		☐ 已確定合作 ☐ 尚未確定 ☐ 建議人選，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國
	剪輯		☐ 已確定合作 ☐ 尚未確定 ☐ 建議人選，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國
	音效		☐ 已確定合作 ☐ 尚未確定 ☐ 建議人選，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國
	美術設計		☐ 已確定合作 ☐ 尚未確定 ☐ 建議人選，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國
	特效		☐ 已確定合作 ☐ 尚未確定 ☐ 建議人選，尚未取得聯繫	☐ 中華民國籍 ☐ 非中華民國籍：○○國

※ 本表得視需要，自行延展、擴充、調整職稱。

十、第一類應檢附文件

(一)著作權歸屬說明

※詳列著作人格權(包含公開發表權、姓名表示權及禁止不當修改權)及著作財產權(包含包括重製權、公開口述權、公開播送權、公開上映權、公開演出權、公開展示權、改作權與編輯權及出租權)之權利歸屬(並附證明如附件四)。

(二)原「電視節目劇本創作獎」或原「優良電影劇本獎」入圍或得獎作品

※原「電視節目劇本創作獎」入圍或得獎作品(入圍作品應附故事大綱、主要人物介紹;得獎作品應附故事大綱、分集大綱及三集至五集完整劇本)如附件五。

※如與本計畫書參考格式中第貳點項目四「故事大綱(字數應為五千字以上至九千字以下)、主要人物介紹及角色關係架構圖」內文相同,則無須再次檢附。

十一、第三類應檢附文件

(一)原作者(原著作、衍生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同意申請者改編劇本之書面授權書影本

※授權書並應載明授權地域、期間及範圍(公開播送、公開傳輸或公開上映等)如附件六。

(二)原著作完整內容如附件七。

十二、附件

附件一、公司（商業）登記證明或財團法人登記證書及章程影本

公司（商業）登記證明或財團 法人登記證書及章程影本

編劇（編劇統籌）合約或同意文
件、
團隊成員合作意向證明文件

新式國民身分證影本

或

外籍人士之工作證明文件影本

著作權歸屬證明

附件五、（第一類檢附）本局「電視節目劇本創作獎」或「電影優良劇本」入圍或得獎作品（「電視節目劇本創作獎」入圍作品應附故事大綱、主要人物介紹；得獎作品應附故事大綱、分集大綱及三集至五集完整劇本）

劇本創作獎入圍或得獎作品

附件六、（第三類檢附）原著作、衍生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改編劇本之書面授權書影本（應載明授權地域、期間及範圍，如公開播送、公開傳輸或公開上映等）

原著作、衍生著作之著作財產 權人書面授權書影本

改編之原作品完整內容

※原著完整內容(以書面格式、影音檔案為 mpeg 格式或完整可播放之 DVD 格式之 DVD 光碟格式提供)

參、切結書

註：切結書一式 6 份皆為正本，請雙面列印或加蓋騎縫章

申請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度電視劇本開發補助案切結書

茲保證○○○申請案（以下簡稱本申請案）及立切結書人（即申請人）符合下列事項：

- 一、承諾申請劇本開發補助之文件、資料均無虛偽不實之情事，且符合「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度電視劇本開發補助要點」規定。
- 二、承諾申請補助之劇本未獲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或文化部及其所屬機關(構)補(捐)助，亦未獲文化部及其所屬機關(構)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補(捐)助。
- 三、本申請案如獲補助，承諾不得將獲補助金資格或計畫書轉讓予他人。
- 四、本申請案如獲補助，應擔保開發完成之電視劇本及依計畫書所辦理之各項工作，均無侵害他人權利或違反法律規定之情事。
- 五、本申請案如獲補助，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於獲補助案執行期間，得派員進行實地查核、要求獲補助者提供書面資料或出席會議，並於會議中報告說明，獲補助者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獲補助者並應依該局之意見確實執行。

此致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立切結書人（即申請人）：

（公司章）

統一編號：

負 責 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肆、本申請案聯絡人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註：同意書一式6份皆為正本，請雙面列印或加蓋騎縫章

您好：

為了保障您的權益，請務必詳細的閱讀本同意書之各項內容：

本同意書說明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以下簡稱本局）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當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若您未滿二十歲，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後，方得使用本服務，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並遵守以下所有規範。

一、基本資料之蒐集、更新及保管

1. 本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依據本局【資訊服務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政策】，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請於申請時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
3. 本局因執行業務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電話、傳真、email 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資料皆受本局保全維護，並僅限於公務使用。
4. 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局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5. 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
6. 您可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1)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5)請求刪除。

但因本局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本局得拒絕之。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時，請與本局連繫。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局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二、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

1. 本局為辦理「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度電視劇本開發補助」相關業務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本局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向本局提供個人資料，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

三、利用個人資料之期間及地區

本局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至本局核撥最後一期補助金次日起二年內，於次年將定期銷毀所填具之申請表及同意書。

四、基本資料之保密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局【資訊服務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政策】之保護及規範。本局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局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五、同意書之效力

1. 當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您如違反下列條款時，本局得隨時終止對您所提供之所有權益或服務。
2. 本局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本局將於修改規範時，於本局網頁(站)公告修改之事實，不另

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請勿繼續接受本服務。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該等增訂或修改內容之拘束。

3.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六、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

您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的內容，並請勾選下列本人同意欄，謝謝。

☐我同意 ☐我不同意。

本申請案聯絡人姓名：_____（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